

金鹰时代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2 年中期报告

2022 年 6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二〇二二年八月三十日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1.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中期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2 年 8 月 29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2 年 1 月 25 日起至 6 月 30 日止。

1.2 目录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2
1.1 重要提示	2
1.2 目录	3
§2 基金简介	5
2.1 基金基本情况	5
2.2 基金产品说明	5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5
2.4 信息披露方式	6
2.5 其他相关资料	6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6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6
3.2 基金净值表现	7
§4 管理人报告	9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9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10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10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11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12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13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13
4.8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13
§5 托管人报告	13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合规守信情况声明	13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合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14
5.3 托管人对本中期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14
§6 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14
6.1 资产负债表	14
6.2 利润表	15
6.3 净资产（基金净值）变动表	16
6.4 报表附注	17
§7 投资组合报告	44
7.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44
7.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45
7.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46
7.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47
7.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49
7.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50
7.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50
7.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50
7.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50
7.10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50
7.1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1

7.12 本报告期投资基金情况	51
7.13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
§8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52
8.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52
8.2 期末上市基金前十名持有人	52
8.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52
8.4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的情况	52
§9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53
§10 重大事件揭示	53
10.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53
10.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53
10.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54
10.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54
10.5 本报告期持有的基金发生的重大影响事件	54
10.6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54
10.7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54
10.8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54
10.9 其他重大事件	56
§11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58
11.1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58
§12 备查文件目录	58
12.1 备查文件目录	58
12.2 存放地点	58
12.3 查阅方式	58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名称	金鹰时代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金鹰时代先锋混合	
基金主代码	014119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2 年 1 月 25 日	
基金管理人	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340,624,583.25 份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金鹰时代先锋混合 A	金鹰时代先锋混合 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14119	014120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313,902,947.98 份	26,721,635.27 份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本基金在严格控制风险和保持资产流动性的前提下，力争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
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综合分析经济环境、货币财政政策、国家产业政策、资本市场资金环境以及市场情绪等因素，判断各类资产所处的运行周期，同时遵循逆向投资、分散投资的理念，通过比较各类资产的风险收益情况，确定组合中各类资产的配置比例，从而最大限度地控制组合风险、实现资产长期稳定增值。本基金将通过对宏观经济走势、产业政策、行业景气度及所处行业周期、行业技术创新等影响行业中长期发展的因素进行分析，重点配置于景气度向好或预期进入稳定发展趋势的行业，寻找中长期产业趋势带来的多元化投资机会。同时，本基金将根据宏观经济和证券市场环境的变化，及时对行业配置进行动态调整。在行业配置的基础上，本基金将通过定性分析和定量分析相结合的方式，精选具有核心竞争力、未来成长空间大、持续经营能力强的优质公司。其他投资策略包括港股投资策略、存托凭证投资策略、债券投资策略、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股指期货投资策略、国债期货投资策略、股票期权投资策略、参与融资业务的投资策略。
业绩比较基准	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70%+中证港股通综合指数收益率×15%+中证综合债指数收益率×15%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高于债券型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低于股票型基金。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	-------	-------

名称	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 负责人	姓名	凡湘平	许俊
	联系电话	020-83936180	95566
	电子邮箱	csmail@gefund.com.cn	fcid@bankofchina.com
客户服务电话	4006135888		95566
传真	020-83282856		010-66594942
注册地址	广州市南沙区横沥镇汇通二街 2号3212房		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1 号
办公地址	广州市天河区珠江东路28号越 秀金融大厦30层		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1 号
邮政编码	510623		100818
法定代表人	姚文强		刘连舸

2.4 信息披露方式

本基金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证券时报》
登载基金中期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http://www.gefund.com.cn
基金中期报告备置地点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托管人住所

2.5 其他相关资料

项目	名称	办公地址
注册登记机构	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广州市天河区珠江东路28号越秀金融大厦 30层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2022年1月25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2 年6月30日)	
	金鹰时代先锋混合 A	金鹰时代先锋混合 C
本期已实现收益	-51,984,025.74	-5,326,406.63
本期利润	-30,567,833.77	-3,674,523.72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945	-0.1165

本期加权平均净值利润率	-10.87%	-13.46%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8.42%	-8.73%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末(2022 年 6 月 30 日)	
	金鹰时代先锋混合 A	金鹰时代先锋混合 C
期末可供分配利润	-50,100,204.52	-4,336,986.09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1596	-0.1623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287,466,845.91	24,388,448.03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0.9158	0.9127
3.1.3 累计期末指标	报告期末(2022 年 6 月 30 日)	
	金鹰时代先锋混合 A	金鹰时代先锋混合 C
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	-8.42%	-8.73%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期末可供分配利润，指期末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与未分配利润中已实现部分的孰低数（为期末余额，不是当期发生数）；

4、本基金合同于 2022 年 1 月 25 日生效，故本基金本报告期间为 2022 年 1 月 25 日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下同）。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金鹰时代先锋混合 A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一个月	17.77%	1.84%	7.13%	0.91%	10.64%	0.93%
过去三个月	5.18%	2.19%	5.43%	1.17%	-0.25%	1.02%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8.42%	1.97%	-5.36%	1.31%	-3.06%	0.66%

金鹰时代先锋混合 C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一个月	17.71%	1.85%	7.13%	0.91%	10.58%	0.94%
过去三个月	4.97%	2.19%	5.43%	1.17%	-0.46%	1.02%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8.73%	1.97%	-5.36%	1.31%	-3.37%	0.66%

效起至今						
------	--	--	--	--	--	--

注：1、本基金于 2022 年 1 月 25 日成立，截至报告期末本基金合同生效未满一年,目前仍在建仓期；

2、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为：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70%+中证港股通综合指数收益率×15%+中证综合债指数收益率×1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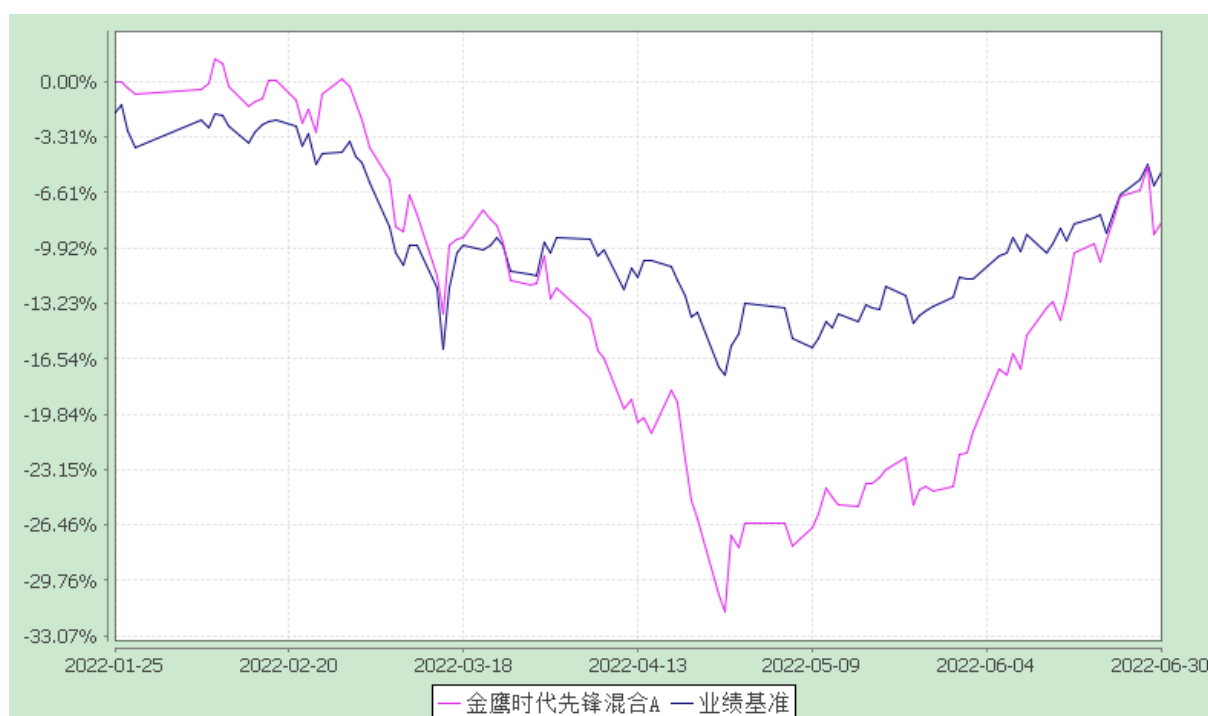
3、按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的约定，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六个月内使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符合本基金合同的有关约定。本报告期本基金处于建仓期内。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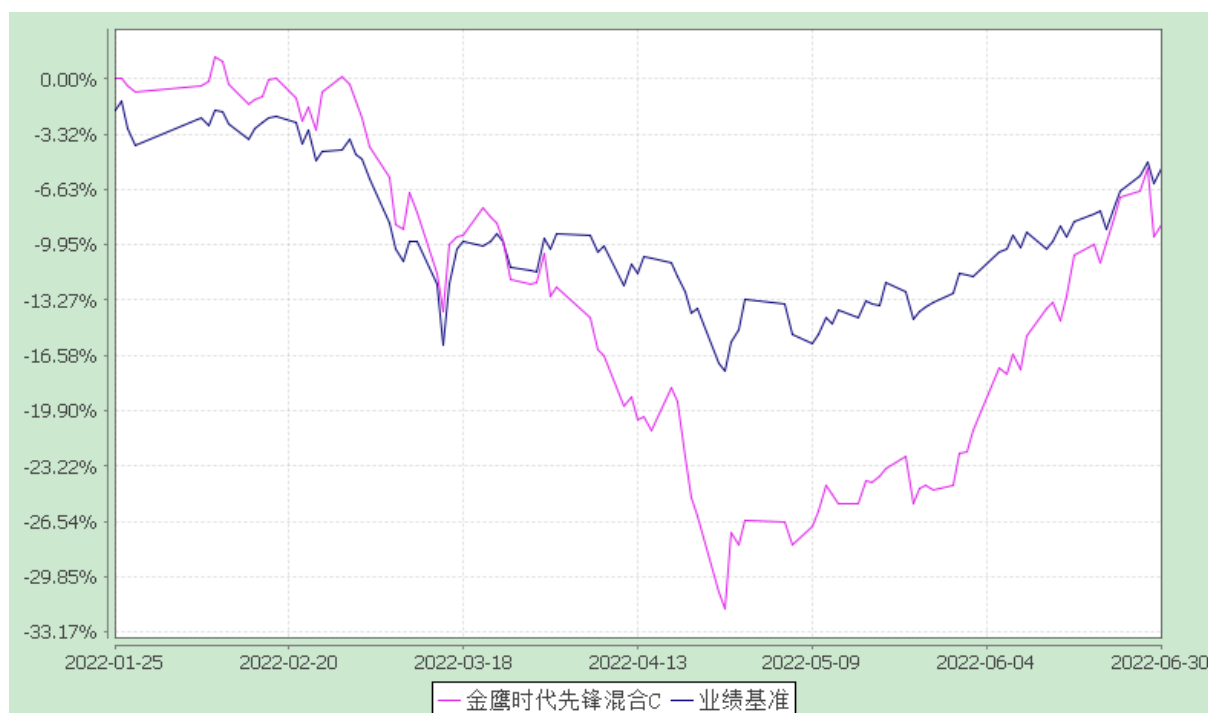
金鹰时代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历史走势对比图

（2022 年 1 月 25 日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

金鹰时代先锋混合 A



金鹰时代先锋混合 C



注：1、本基金于 2022 年 1 月 25 日成立，截至报告期末本基金合同生效未满一年,目前仍在建仓期；

2、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为：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70%+中证港股通综合指数收益率×15%+中证综合债指数收益率×15%；

3、按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的约定，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六个月内使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符合本基金合同的有关约定。本报告期本基金处于建仓期内。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基字[2002]97 号文批准，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于 2002 年 12 月 25 日成立。2011 年 12 月公司获得特定客户资产管理计划业务资格，2013 年 7 月子公司——广州金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成立。2015 年 12 月，获得受托管理保险资金投资管理人资格。

“以人为本、互信协作；创新谋变、挑战超越”是金鹰人的核心价值观。公司坚持价值投资为导向，着力打造高水准的投研团队，努力为投资者创造丰厚回报。金鹰基金拥有一支经验丰富，风格多元的投资团队。

公司秉承开放、包容、多元的投资文化，采取基金经理负责制，将产品契约与基金经理风格有

机结合，鼓励基金经理个人风格的充分展现，强化产品投资风格的稳定性，逐步形成了风险收益特征多元，投资研究体系有机互补的整体投研平台和基金产品线。截至报告期末，合计管理公募基金 55 只。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 基金经理（助理）期限		证券 从业 年限	说明
		任职 日期	离任 日期		
韩广哲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公司权益投资部总经理	2022-01-25	-	15	韩广哲先生，历任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组合经理、博士后工作站任博士后研究员、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基金经理、信达证券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投资业务总监等职务。2019 年 6 月加入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现任权益投资部基金经理。

注：1、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指公司公告聘任或解聘日期；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证券投资基金经营机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从业人员监督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及其各项实施准则、基金合同、基金招募说明书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报告期内，基金运作合法合规，无出现重大违法违规或违反基金合同的行为，无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执行证监会《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和公司内部公平交易制度，各投资组合按投资管理制度和流程独立决策，并在获得投资信息、投资建议和实施投资决策方面享有公平的机会。公司通过完善交易范围内各类交易的公平交易执行细则、严格的流程控制、持续的技术改进，确保公平交易原则的实现。同时通过投资交易系统内的公平交易功能执行交易，以尽可能确保公平对待各投资组合。

报告期，公司对连续四个季度期间内、不同时间窗下（日内、3 日内、5 日内）公司管理的不同投资组合向交易的交易价差进行分析，未发现违反公平交易制度的异常行为。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公司旗下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交易中，未出现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 的情况。

本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有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今年以来，从全球宏观经济角度看，中国与欧美经济周期错位情况更加明显。国内受部分区域新冠肺炎疫情的影响，全年经济增速预期在二季度较为悲观，汽车产业、物流、零售、餐饮、就业等方面阶段性受到较大影响，国家也出台了较多稳增长措施，在财政、货币政策方面整体宽松。美国则面临高通胀压力，经济处于疫情后的持续增长状态，为应对通胀水平与超发流动性，美联储采取了加速缩减购债与积极加息政策，影响了全球流动性预期。俄乌战争冲突，导致石油、天然气、金属、粮食等大宗商品价格出现大幅震荡，而西方国家针对俄罗斯的一系列经济、政治制裁，进一步加剧了全球不同阵营之间政治与经贸的复杂关系，2018 年以来的逆全球化趋势，仍看不到缓解信号。

A 股市场在上半年面临的外部系统性风险（指不确定性，包括战争、疫情、大宗商品价格大幅变动等）是较高的，投资者在经济预期走弱过程中，普遍降低了风险偏好，而对上市公司经营与盈利的担忧，进一步加剧了市场的震荡调整。在 4 月底政治局会议通稿发出后，稳增长、降息等利好政策不断推出，主要指数走出了 V 型反弹。

本基金在上半年市场震荡过程中，不断在确定性与行业较高成长性之间寻找平衡，评估外界风险事件冲击对组合持仓的短、中、长周期影响，倾向性认为新能源汽车及动力电池、光伏等景气度好的方向，不会受到大的影响，甚至在石油、煤炭、天然气等传统能源价格上涨的情况下，光伏、储能、风电、新能源汽车等行业，反而在短期激发了更多的潜在需求。

因此，本基金保持了较高的新能源行业与股票集中度，并适度进行了优化。从产业链角度看，新能源汽车板块主要配置动力电池与材料、汽车零部件供应链，以及上游金属资源；光伏板块主要配置具有一体化优势的组件龙头公司等。从估值角度看，新能源板块各个细分子行业龙头公司的估值，结合未来 1-2 年发展空间看，相对还是在合理的中枢范围之内，具备盈利较快增长的保护。同时，组合部分配置了盈利增速较快的 CDMO 上市公司、盈利增速较快的军工企业，以及智能驾驶相

关的公司，阶段性减持了养殖行业公司。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报告期内 A 类份额净值为 0.9158 元，本报告期份额净值增长率为-8.42%，同期业绩比较基准增长率为-5.36%；C 类基金份额净值为 0.9127 元，本报告期份额净值增长率为-8.73%，同期业绩比较基准增长率为-5.36%。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我们认为国内经济“滞”与美国经济“胀”的局面是上半年的主要宏观经济特征，展望下半年乃至未来 1-2 年维度，经济周期可能仍是错位状态。

国内方面，在 2022 年上半年基本确认了市场底与政策底，而上市公司盈利底与经济底有望 1-2 个季度内看到，这个时期需要不断观察政策执行效果，以及疫情防控情况，我们对整个股票市场投资环境会逐步改善抱有一定预期，在一些景气度较好、发展趋势仍好的行业，我们等待企业家经营信心增强、经营数据改善的信号。从投资角度看，市场波动恰恰是检验投资框架、获取性价比极有优势的优质公司股权的机会。

国外方面，经济周期不同步引致货币政策方向不同、部分领域贸易摩擦等问题，导致上市公司中的未来出口情况是复杂的。一方面，我们倾向性认为具有全球定价权、供应链优势地位的公司会受益，例如光伏产业，快速发展、迭代的新兴产业，例如新能源汽车与智能化应用行业；另一方面，专注内循环、不受贸易摩擦影响的公司可能也会偏稳健，例如食品饮料、旅游、医药等偏消费行业。

同时，我们也重视军工、半导体、计算机等转型升级重要方向，只是这些科技属性更强的领域，现在更多的表现为慢变量特征，需要不断跟踪、验证，在行业周期规律与自主发展突破中寻找布局机会。

总结来看，下半年不确定性虽然仍会持续，但有些已经反应在市场交易价格与趋势之中了，例如美联储加息与全球股票市场的反应，相对高频披露的经济数据与国内相机推出的政策文件，是较好的跟踪指标。

本基金将保持对持仓行业的积极跟踪，尤其是影响行业供需变化的重要环节，例如资源（碳酸锂、硅料等）价格、新的技术变化等，获取行业高增长的收益。在坚持核心持仓的同时，通过产业链协同调研与研究，尝试寻找更多的被新能源产业带动的投资机会，例如汽车智能化、零部件供应链等。

外部风险方面，我们关注俄乌冲突进展、美国经济与通胀演进情况。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和基金合同关于估值的约定，对基金所持有的投资品种进行估值。本基金托管人根据法律法规要求履行估值及净值计算的复核责任。

本基金管理人设有估值委员会，估值委员会由基金估值业务分管领导、督察长、基金估值核算负责人、基金会计、合规风控部人员及相关投研人员等组成。在特殊情况下，公司召集估值委员会会议，讨论和决策特殊估值事项，估值委员会集体决策，需到会的三分之二估值委员会成员表决通过。估值委员会负责组织制定和适时修订基金估值政策和程序，指导和监督整个估值流程。以上所有相关人员具备较高的专业能力和丰富的行业从业经验。为保证基金估值的客观独立，基金经理、投资经理可参与估值原则和方法的讨论，但不参与估值原则和方法的最终决策和日常估值的执行，一切以维护基金持有人利益为准则。

本报告期内，参与估值流程各方之间不存在任何重大利益冲突。

本基金管理人已与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中债金融估值中心有限公司及中证指数有限公司签署服务协议，由其按约定分别提供银行间同业市场债券品种的估值数据及交易所交易的债券品种的估值数据、流通受限股票流动性折扣。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进行利润分配。

4.8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无应当说明的预警事项。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本报告期内，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本托管人”）在金鹰时代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称“本基金”）的托管过程中，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完全尽职尽责地履行了应尽的义务。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合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托管人根据《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的规定，对本基金管理人的投资运作进行了必要的监督，对基金资产净值的计算、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的计算以及基金费用开支等方面进行了认真地复核，未发现本基金管理人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5.3 托管人对本中期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收益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注：财务会计报告中的“金融工具风险及管理”、“关联方承销证券”、“关联方证券出借”部分未在托管人复核范围内）、投资组合报告等数据真实、准确和完整。

§6 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6.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金鹰时代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2022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22 年 6 月 30 日
资 产：		
银行存款	6.4.7.1	8,411,585.29
结算备付金		638,742.16
存出保证金		179,792.12
交易性金融资产	6.4.7.2	304,260,444.07
其中：股票投资		295,583,758.15
基金投资		-
债券投资		8,676,685.92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贵金属投资		-
其他投资		-
衍生金融资产	6.4.7.3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4.7.4	-
应收清算款		-
应收股利		-

应收申购款		749,710.15
递延所得税资产		-
其他资产	6.4.7.5	-
资产总计		314,240,273.79
负债和净资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22 年 6 月 30 日
负 债:		
短期借款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衍生金融负债	6.4.7.3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应付清算款		929,484.15
应付赎回款		470,380.60
应付管理人报酬		363,825.28
应付托管费		60,637.54
应付销售服务费		15,184.52
应付投资顾问费		-
应交税费		-
应付利润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其他负债	6.4.7.6	545,467.76
负债合计		2,384,979.85
净资产:		
实收基金	6.4.7.7	340,624,583.25
其他综合收益		-
未分配利润	6.4.7.8	-28,769,289.31
净资产合计		311,855,293.94
负债和净资产总计		314,240,273.79

注：1、本基金合同于 2022 年 1 月 25 日生效，无上年度末财务数据；

2、截至本报告期末 2022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净值为 0.9158 元，A 类基金份额总额为 313,902,947.98 份；C 类基金份额净值为 0.9127 元，C 类基金份额总额为 26,721,635.27 份；基金份额总额为 340,624,583.25 份。

6.2 利润表

会计主体：金鹰时代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22 年 1 月 25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号	本期 2022 年 1 月 25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2
----	-----	--------------------------------------

		年 6 月 30 日
一、营业总收入		-31,813,620.72
1.利息收入		231,134.79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6.4.7.9	126,513.94
债券利息收入		-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104,620.85
证券出借利息收入		-
其他利息收入		-
2.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55,230,777.38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6.4.7.10	-56,257,872.72
基金投资收益	6.4.7.11	-
债券投资收益	6.4.7.12	249,136.38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6.4.7.13	-
贵金属投资收益	6.4.7.14	-
衍生工具收益	6.4.7.15	-
股利收益	6.4.7.16	777,958.96
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4.7.17	23,068,074.88
4.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5.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6.4.7.18	117,946.99
减：二、营业总支出		2,428,736.77
1. 管理人报酬		1,980,895.22
2. 托管费		330,149.20
3. 销售服务费		94,148.63
4. 投资顾问费		-
5. 利息支出		-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
6. 信用减值损失		-
7. 税金及附加		0.83
8. 其他费用	6.4.7.19	23,542.89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4,242,357.49
减：所得税费用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4,242,357.49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六、综合收益总额		-34,242,357.49

注：本基金合同于 2022 年 1 月 25 日生效，无上年度可比期间财务数据。

6.3 净资产（基金净值）变动表

会计主体：金鹰时代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22 年 1 月 25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2 年 1 月 25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			
	实收基金	其他综合收益（若有）	未分配利润	净资产合计
一、上期期末净资产（基金净值）	-	-	-	-
二、本期期初净资产（基金净值）	361,485,205.87	-	-	361,485,205.87
三、本期增减变动额（减少以“-”号填列）	-20,860,622.62	-	-28,769,289.31	-49,629,911.93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34,242,357.49	-34,242,357.49
（二）、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20,860,622.62	-	5,473,068.18	-15,387,554.44
其中：1.基金申购款	23,298,948.71	-	-5,513,919.45	17,785,029.26
2.基金赎回款	-44,159,571.33	-	10,986,987.63	-33,172,583.70
（三）、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
四、本期期末净资产（基金净值）	340,624,583.25	-	-28,769,289.31	311,855,293.94

注：本基金合同于 2022 年 1 月 25 日生效，无上年度可比期间财务数据。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 6.1 至 6.4，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周蔚，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耿源，会计机构负责人：董霞

6.4 报表附注

6.4.1 基金基本情况

金鹰时代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简称"本基金"),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1]3386 号文《关于准予金鹰时代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注册的批复》批准,于 2022 年 1 月 25 日募集成立。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存续期限不定,首次设立募集规模为 361,485,205.87 份基金份额。本基金募集期间自 2022 年 1 月 10 日起至 2022 年 1 月 21 日止,净认购额为 361,395,950.89 元,认购资金在认购期间的银行利息 89,254.98 元折算成基金资产。上述资金已于 2022 年 1 月 25 日全额划入本基金在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开立的本基金托管专户。验资机构为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中国银行")。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金鹰时代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包括主板、创业板、存托凭证及其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股票)、港股通标的股票、债券(包括国债、央行票据、地方政府债、政府支持机构债、金融债、企业债、公司债(含证券公司短期公司债)、次级债、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可转换债券(含可分离交易可转债)、可交换债券等)、资产支持证券、债券回购、银行存款(含协议存款、定期存款及其他银行存款)、同业存单、货币市场工具、股指期货、国债期货、股票期权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

6.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基金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本基金的财务报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以下简称"企业会计准则")要求,并按照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 XBRL 模板第 3 号<年度报告和中期报告>》以及发布的关于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的有关规定编制,同时在会计核算和信息披露方面亦参考了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以下简称"基金业协会")于 2012 年 11 月 16 日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及其发布的若干基金行业实务操作。

6.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基金财务报表的编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中国证监会及基金业协会发布的关于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的有关规定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 2022 年 6 月 30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 1 月 25 日起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的经营成果和净资产变动情况。

6.4.4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的说明

6.4.4.1 会计年度

本基金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6.4.4.2 记账本位币

本基金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编制财务报表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本基金选定记账本位币的依据是主要业务收支的计价和结算币种。

6.4.4.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a) 金融资产的分类

本基金通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在初始确认时将金融资产分为不同类别：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基金持有的股票投资、基金投资及债券投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以交易性金融资产列示。本基金现无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除非本基金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在此情形下，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否则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不得进行重分类。

本基金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本基金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外，本基金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基金可以将本应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指本基金如何管理金融资产以产生现金流量。业务模式决定本基金所管理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来源是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出售金融资产还是两者兼有。本基金以客观事实为依据、以关键管理人员决定的对金融资产进行管理的特定业务目标为基础，确定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

本基金对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进行评估，以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在特定日期产生的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其中，本金是指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的公允价值；利息包括对货币时间价值、与特定时期未偿付本金金额相关的信用风险、以及其他基本借贷风险、成本和利润的对价。此外，本基金对可能导致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的时间

分布或金额发生变更的合同条款进行评估，以确定其是否满足上述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要求。

(b) 金融负债的分类

本基金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该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本基金现无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6.4.4.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后续计量和终止确认

(a) 金融工具的初始确认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本基金成为相关金融工具合同条款的一方时，于资产负债表内确认。

在初始确认时，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均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支付的价款中包含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债券起息日或上次除息日至购买日止的利息，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b) 金融工具的后续计量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重分类、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资产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c) 金融工具的终止确认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基金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基金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基金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本基金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 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基金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d) 金融工具的减值

本基金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下列项目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基金持有的其他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不适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基金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在计量预期信用损失时，本基金需考虑的最长期限为企业面临信用风险的最长合同期限(包括考虑续约选择权)。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金融工具减值的三阶段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将金融工具发生信用减值的过程分为三个阶段，对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减值有不同的会计处理方法：

- (1) 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第一阶段）。

对于处于该阶段的金融工具，企业应当按照未来 12 个月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其

账面余额（即未扣除减值准备）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2）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第二阶段）。

对于处于该阶段的金融工具，企业应当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其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3）初始确认后发生信用减值（第三阶段）。

对于处于该阶段的金融工具，企业应当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但对利息收入的计算不同于处于前两阶段的金融资产。对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企业应当按其摊余成本（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也即账面价值）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上述三阶段的划分，适用于购买或源生时未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工具。对于购买或源生时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企业应当仅将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并按其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应收账款，本基金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除应收账款外，本基金对满足下列情形之一的金融工具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对其他金融工具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 该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 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基金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核销，如果本基金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本基金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但是，被减记的金融资产仍可能受到本基金催收到期款项相关执行活动的影响。

6.4.4.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估值原则

除特别声明外，本基金按下述原则计量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本基金在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

1. 对存在活跃市场的投资品种，如估值日有市价的，采用市价确定公允价值；估值日无市价，且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且证券发行机构未发生影响证券价格的重大事件的，采用最近交易市价确定公允价值；对于发行时明确一定期限限售期的股票，包括但不限于非公开发行股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公司股东公开发售股份、通过大宗交易取得的带限售期的股票等，按照中国证监会或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的有关规定确定公允价值。

2. 对存在活跃市场的投资品种，如估值日无市价，且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发生了重大变化或证券发行机构发生了影响证券价格的重大事件，使潜在估值调整对前一估值日的基金资产净值的影响在 0.25% 以上，应参考类似投资品种的现行市价及重大变化等因素，调整最近交易市价，确定公允价值。

3. 当投资品种不再存在活跃市场，且其潜在估值调整对前一估值日的基金资产净值的影响在 0.25% 以上，应采用市场参与者普遍认同且被以往市场实际交易价格验证具有可靠性的估值技术，确定投资品种的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市价折扣法等。采用估值技术时，优先使用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无法取得可观察输入值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4. 对于交易所市场和银行间市场交易的固定收益品种(可转换债券和私募债券除外)，采用第三方估值机构所提供的估值确定公允价值，另有规定的除外。

具体投资品种的估值方法如下：

(1) 股票投资

交易所上市流通的股票以其估值日在证券交易所挂牌的收盘价为公允价值。

对于长期停牌的股票，若其潜在估值调整对前一估值日的基金资产净值的影响在 0.25% 以上的，本基金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告[2017]13 号《中国证监会关于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依据具体情况采用《关于发布中基协(AMAC)基金行业股票估值指数的通知》提供的指数收益法、市盈率法等估值技术进行估值。

非公开发行股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公司股东公开发售股份、通过大宗交易取得的带限售期股票等流通受限股票，考虑估值日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的同一股票的公允价值以及该流通受限股票剩余限售期对应的流动性折扣的影响，采用市价折扣法确定公允价值。

首次公开发行但未上市股票按采用估值技术确定的公允价值估值，在估值技术难以可靠计量

公允价值的情况下按成本计量。

(2) 债券投资

银行间和交易所市场上市交易的债券(另有规定除外), 采用第三方估值机构(中央国债登记结算公司或中证指数有限公司)提供的估值净价确定公允价值。

交易所市场上市交易的可转换债券按估值日收盘价减去收盘价中所含债券应收利息后的净价作为公允价值。

未上市或未挂牌转让的债券、以及在交易所市场挂牌转让的资产支持证券和私募债券, 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 在估值技术难以可靠计量公允价值的情况下, 按成本估值。

(3) 权证投资

交易所上市流通的权证以其估值日在证券交易所上市的收盘价为公允价值。

首次公开发行但尚未上市的权证在上市交易前, 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 如估值技术难以可靠计量, 则以成本计量。

配售及认购分离交易可转换债券所获得的权证自实际取得日至在交易所上市交易前, 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如估值技术难以可靠计量, 则按成本计量。

因持有股票而享有的配股权, 以及停止交易但未行权的权证, 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

如有确凿证据表明按上述方法不能客观反映交易性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基金管理人将根据具体情况与基金托管人商定后确定最能反映公允价值的价格。

本基金对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的金融资产与金融负债根据对计量整体具有重大意义的最低层次的输入值确定公允价值计量层次。公允价值计量层次可分为: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6.4.4.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基金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 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 同时本基金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 不予相互抵销。

6.4.4.7 实收基金

实收基金为对外发行基金份额所募集的总金额在扣除损益平准金分摊部分后的余额。由于基金份额拆分引起的实收基金份额变动于基金份额拆分日根据拆分前的基金份额数及确定的拆分比例计

算认列。由于申购和赎回引起的实收基金份额变动分别于基金申购确认日及基金赎回确认日认列。上述申购和赎回分别包括基金转换所引起的转入基金的实收基金增加和转出基金的实收基金减少。

6.4.4.8 损益平准金

损益平准金核算在基金份额发生变动时，申购、赎回、转入、转出及红利再投资等款项中包含的未分配利润和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包括已实现损益平准金和未实现损益平准金。已实现损益平准金指根据交易申请日申购或赎回款项中包含的按累计未分配的已实现损益占净资产比例计算的金额。未实现损益平准金指根据交易申请日申购或赎回款项中包含的按累计未分配的未实现损益占净资产比例计算的金额。损益平准金于基金申购确认日或基金赎回确认日进行确认和计量，并全额转入“未分配利润 / (累计亏损)”。

6.4.4.9 收入/(损失)的确认和计量

股票投资收益、债券投资收益和衍生工具收益按相关金融资产于处置日成交金额与其成本的差额确认。本基金的交易费用用于进行股票、债券、权证等交易发生时按照确定的金额确认并计入投资收益。

股利收益按上市公司宣告的分红派息比例计算的金额扣除应由上市公司代扣代缴的个人所得税后的净额确认。

债券利息按债券投资的票面价值与票面利率计算的金额扣除应由发行债券的企业代扣代缴的个人所得税 (如适用) 后的净额确认为当期损益。贴息债视同到期一次性还本付息的附息债，根据其发行价、到期价和发行期限按直线法推算内含票面利率后，计算利息计入当期损益。如票面利率与实际利率出现重大差异，按实际利率计算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利息收入是按借出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按到期应收或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初始确认金额的差额，在资金实际占用期间内按实际利率法逐日确认，直线法与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收入差异较小的可采用直线法。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核算基金持有的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等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应计入当期损益的利得或损失。

6.4.4.10 费用的确认和计量

- 1、基金管理费按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的 1.50% 的年费率逐日计提；
- 2、基金托管费按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的 0.25% 的年费率逐日计提；
- 3、基金销售服务费按前一日 C 类基金资产净值的 0.80% 年费率计提，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不收取销售服务费；

4、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交易费用发生时按照确定的金额计入交易费用。

5、5.卖出回购金融资产利息支出按到期应付或实际支付的金额与初始确认金额的差额，在资金实际占用期内以实际利率法逐日确认，直线法与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支出差异较小的可采用直线法。

6.4.4.11 基金的收益分配政策

1、由于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不收取销售服务费，而 C 类基金份额收取销售服务费，各基金份额类别对应的可供分配利润将有所不同，本基金同一类别的每一基金份额享有同等分配权；

2、本基金收益分配方式分两种：现金分红与红利再投资，投资者可选择现金红利或将现金红利自动转为相应类别的基金份额进行再投资；若投资者不选择，本基金默认的收益分配方式是现金分红；

3、基金收益分配后各类基金份额净值不能低于面值，即基金收益分配基准日的各类基金份额净值减去该类每单位基金份额收益分配金额后不能低于面值；

4、法律法规或监管机关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对上述基金收益分配原则进行调整。

6.4.4.12 分部报告

根据本基金的内部组织机构、管理要求及内部报告制度，本基金整体为一个报告分部，且向管理层报告时采用的会计政策及计量基础与编制财务报表时的会计政策及计量基础一致。

6.4.5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6.4.5.1 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间无需说明的重大会计政策变更。

6.4.5.2 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间无需说明的重大会计估计变更。

6.4.5.3 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间无需说明的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6.4.6 税项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8]1 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2008 年 9 月 18 日《上海、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做好证券交易印花税征收方式调整工作的通知》、财税[2012]85 号《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 号《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6]36 号《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140 号《关于明确金融房地产开发教

育辅助服务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7]56 号《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7]90 号《关于租入固定资产进项税额抵扣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及其他相关税务法规和实务操作，主要税项列示如下：

1. 证券投资基金(封闭式证券投资基金，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股票、债券免征增值税；对国债、地方政府债利息收入以及金融同业往来取得的利息收入免征增值税；同业存款利息收入免征增值税以及一般存款利息收入不征收增值税。2018 年 1 月 1 日（含）以后，资管产品管理人（以下称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以管理人为增值税纳税人，暂适用简易计税方法，按照 3%的征收率缴纳增值税。对资管产品在 2018 年 1 月 1 日以前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未缴纳增值税的，不再缴纳；已缴纳增值税的，已纳税额从管理人以后月份的增值税应纳税额中抵减。

2. 对证券投资基金从证券市场中取得的收入，包括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股权的股息、红利收入，债券的利息收入及其他收入，暂不缴纳企业所得税。

3. 对基金从上市公司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由上市公司在向基金支付上述收入时代扣代缴 20% 的个人所得税。自 2013 年 1 月 1 日起，对所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根据持股期限差别化计算个人所得税的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内（含 1 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上至 1 年（含 1 年）的，暂减按 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超过 1 年的，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对基金持有的上市公司限售股，解禁后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按照上述规定计算纳税，持股时间自解禁日起计算；解禁前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继续暂减按 50%计入个人所得税应纳税所得额。

4. 对基金取得的债券利息收入，由发行债券的企业在向基金支付上述收入时代扣代缴 20% 的个人所得税，暂不缴纳企业所得税。

5. 对于基金从事 A 股买卖，出让方按 0.10%的税率缴纳证券(股票)交易印花税，对受让方不再缴纳印花税。

6. 基金作为流通股股东在股权分置改革过程中收到由非流通股股东支付的股份、现金对价，暂免征收印花税、企业所得税和个人所得税。

7. 对基金在 2018 年 1 月 1 日（含）以后运营过程中缴纳的增值税，分别按照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所在地适用的税率，计算缴纳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和地方教育费附加。

6.4.7 重要财务报表项目的说明

6.4.7.1 银行存款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2 年 6 月 30 日
活期存款	8,411,585.29
等于：本金	8,410,725.73
加：应计利息	859.56
定期存款	-
等于：本金	-
加：应计利息	-
其中：存款期限 1 个月以内	-
存款期限 1-3 个月	-
存款期限 3 个月以上	-
其他存款	-
等于：本金	-
加：应计利息	-
合计	8,411,585.29

6.4.7.2 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2 年 6 月 30 日			
		成本	应计利息	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变动
股票		272,513,520.57	-	295,583,758.15	23,070,237.58
贵金属投资-金交所黄金合约		-	-	-	-
债券	交易所市场	8,544,680.40	134,168.22	8,676,685.92	-2,162.70
	银行间市场	-	-	-	-
	合计	8,544,680.40	134,168.22	8,676,685.92	-2,162.70
资产支持证券		-	-	-	-
基金		-	-	-	-
其他		-	-	-	-
合计		281,058,200.97	134,168.22	304,260,444.07	23,068,074.88

6.4.7.3 衍生金融资产/负债

6.4.7.3.1 衍生金融资产/负债期末余额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衍生金融资产/负债。

6.4.7.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6.4.7.4.1 各项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期末余额**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4.7.4.2 期末买断式逆回购交易中取得的债券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买断式逆回购交易中取得的债券。

6.4.7.5 其他资产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其他资产。

6.4.7.6 其他负债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2 年 6 月 30 日
应付券商交易单元保证金	-
应付赎回费	1,400.09
应付证券出借违约金	-
应付交易费用	529,334.79
其中：交易所市场	529,334.79
银行间市场	-
应付利息	-
审计费用	14,732.88
合计	545,467.76

6.4.7.7 实收基金**金鹰时代先锋混合 A**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2年1月25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2年6月30日	
	基金份额（份）	账面金额
基金合同生效日	329,062,239.20	329,062,239.20
本期申购	8,707,355.78	8,707,355.78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23,866,647.00	-23,866,647.00
本期末	313,902,947.98	313,902,947.98

金鹰时代先锋混合 C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	----

	2022年1月25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2年6月30日	
	基金份额（份）	账面金额
基金合同生效日	32,422,966.67	32,422,966.67
本期申购	14,591,592.93	14,591,592.93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20,292,924.33	-20,292,924.33
本期末	26,721,635.27	26,721,635.27

6.4.7.8 未分配利润**金鹰时代先锋混合 A**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已实现部分	未实现部分	未分配利润合计
上年度末	-	-	-
本期利润	-51,984,025.74	21,416,191.97	-30,567,833.77
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变动数	1,883,821.22	2,247,910.48	4,131,731.70
其中：基金申购款	-1,209,447.94	-664,830.36	-1,874,278.30
基金赎回款	3,093,269.16	2,912,740.84	6,006,010.00
本期已分配利润	-	-	-
本期末	-50,100,204.52	23,664,102.45	-26,436,102.07

金鹰时代先锋混合 C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已实现部分	未实现部分	未分配利润合计
上年度末	-	-	-
本期利润	-5,326,406.63	1,651,882.91	-3,674,523.72
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变动数	989,420.54	351,915.94	1,341,336.48
其中：基金申购款	-1,833,202.05	-1,806,439.10	-3,639,641.15
基金赎回款	2,822,622.59	2,158,355.04	4,980,977.63
本期已分配利润	-	-	-
本期末	-4,336,986.09	2,003,798.85	-2,333,187.24

6.4.7.9 存款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2年1月25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2年6月30日
活期存款利息收入	36,726.81
定期存款利息收入	-
其他存款利息收入	-
结算备付金利息收入	14,854.72

其他	74,932.41
合计	126,513.94

6.4.7.10 股票投资收益——买卖股票差价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2 年 1 月 25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
卖出股票成交总额	681,326,310.36
减：卖出股票成本总额	735,174,320.99
减：交易费用	2,409,862.09
买卖股票差价收入	-56,257,872.72

6.4.7.11 基金投资收益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基金投资收益。

6.4.7.12 债券投资收益**6.4.7.12.1 债券投资收益项目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2年1月25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2年6月30日
债券投资收益——利息收入	36,396.97
债券投资收益——买卖债券（债转股及债券到期兑付）差价收入	212,739.41
债券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
债券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
合计	249,136.38

6.4.7.12.2 债券投资收益——买卖债券差价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2年1月25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2年6月30日
卖出债券（债转股及债券到期兑付）成交总额	1,382,985.30
减：卖出债券（债转股及债券到期兑付）成本总额	1,170,000.00
减：应计利息总额	235.92
减：交易费用	9.97
买卖债券差价收入	212,739.41

6.4.7.13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6.4.7.13.1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项目构成**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6.4.7.14 贵金属投资收益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贵金属投资收益。

6.4.7.15 衍生工具收益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衍生工具收益。

6.4.7.16 股利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2年1月25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2年6月30日
股票投资产生的股利收益	777,958.96
其中：证券出借权益补偿收入	-
基金投资产生的股利收益	-
合计	777,958.96

6.4.7.17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本期 2022年1月25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2年6月30日
1.交易性金融资产	23,068,074.88
——股票投资	23,070,237.58
——债券投资	-2,162.70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基金投资	-
——贵金属投资	-
——其他	-
2.衍生工具	-
——权证投资	-
3.其他	-
减：应税金融商品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 预估增值税	-
合计	23,068,074.88

6.4.7.18 其他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2年1月25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2年6月30日
基金赎回费收入	74,617.82
基金转换费收入	43,329.17
合计	117,946.99

6.4.7.19 其他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2年1月25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2年6月30日
审计费用	14,732.88
信息披露费	-
证券出借违约金	-
汇划手续费	8,410.01
其他	400.00
合计	23,542.89

6.4.8 或有事项、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说明

6.4.8.1 或有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无须作披露的或有事项。

6.4.8.2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本会计报表批准报出日，本基金无须作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6.4.9 关联方关系

6.4.9.1 本报告期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发生变化的情况

本报告期内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未发生变化。

6.4.9.2 本报告期与基金发生关联交易的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注册登记机构、基金销售机构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基金销售机构
广州金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子公司

6.4.10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6.4.10.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6.4.10.1.1 股票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发生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股票交易。

6.4.10.1.2 权证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发生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权证交易。

6.4.10.1.3 债券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发生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债券交易。

6.4.10.1.4 债券回购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发生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债券回购交易。

6.4.10.1.5 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6.4.10.2 关联方报酬**6.4.10.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2年1月25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2年6月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1,980,895.22
其中：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	763,615.92

注：本基金的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1.50%年费率计提。管理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E \times 1.50\% \div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管理费每日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经基金管理人与基金托管人双方核对无误后，基金托管人按照与基金管理人协商一致的方式于次月前 5 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假等，支付日期顺延。

6.4.10.2.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2年1月25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2年6月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330,149.20

注：本基金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0.25%的年费率计提。托管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E \times 0.25\% \div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经基金管理人与基金托管人双方核对无误后，基金托管人按照与基金管理人协商一致的方式于次月前 5 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取。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假等，支付日期顺延。

6.4.10.2.3 销售服务费

单位：人民币元

获得销售服务费的各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22年1月25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2年6月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销售服务费		
	金鹰时代先锋混合 A	金鹰时代先锋混合 C	合计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13,663.45	13,663.45

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3,917.48	3,917.48
合计	-	17,580.93	17,580.93

注：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不收取销售服务费，C 类基金份额收取销售服务费。

本基金的销售服务费按前一日 C 类基金份额的基金资产净值的 0.80% 的年费率计提。销售服务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0.80\% \div \text{当年天数}$$

H 为 C 类基金份额每日应计提的销售服务费

E 为 C 类基金份额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销售服务费每日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经基金管理人与基金托管人双方核对无误后，基金托管人按照与基金管理人协商一致的方式于次月前 5 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登记机构，由登记机构代收后支付给销售机构。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假等，支付日期顺延。

6.4.10.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6.4.10.4 报告期内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发生重大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6.4.10.4.1 与关联方通过约定申报方式进行的适用固定期限费率的证券出借业务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与关联方通过约定申报方式进行的适用固定期限费率的证券出借业务。

6.4.10.4.2 与关联方通过约定申报方式进行的适用市场化期限费率的证券出借业务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与关联方通过约定申报方式进行的适用市场化期限费率的证券出借业务。

6.4.10.5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6.4.10.5.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6.4.10.5.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金鹰时代先锋混合 A

份额单位：份

关联方名称	本期末 2022年6月30日	
	持有的 基金份额	持有的基金份额占基金总份额的比例
广州金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0,000,450.05	3.19%

金鹰时代先锋混合 C

本报告期末无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6.4.10.6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22年1月25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2年6月30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8,411,585.29	36,726.81

注：本基金用于证券交易结算的资金通过“中国银行基金托管结算资金专用存款账户”转存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按银行同业利率或约定利率计息，在资产负债表中的“结算备付金”科目中单独列示。本报告期末余额 638,742.16 元，利息收入 14,854.72 元。

6.4.10.7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的证券。

6.4.10.8 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6.4.10.8.1 当期交易及持有基金管理人以及管理人关联方所管理基金产生的费用**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交易及持有基金管理人以及管理人关联方所管理基金产生的费用。

6.4.11 利润分配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进行利润分配。

6.4.12 期末（2022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6.4.12.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6.4.12.1.1 受限证券类别：股票										
证券代码	证券名称	成功认购日	受限期	流通受限类型	认购价格	期末估值单价	数量(单位：股)	期末成本总额	期末估值总额	备注
301150	中一科技	2022-04-14	6 个月	网下配售锁定	163.56	82.76	103.00	11,285.64	8,524.28	-
301097	天益医疗	2022-03-25	6 个月	网下配售锁定	52.37	47.83	239.00	12,516.43	11,431.37	-
688331	荣昌生物	2022-03-24	6 个月	网下配售锁定	48.00	42.94	4,847.00	232,656.00	208,130.18	-
301237	和顺科技	2022-03-16	6 个月	网下配售锁定	56.69	41.86	196.00	11,111.24	8,204.56	-

301258	富士莱	2022-03-21	6 个月	网下配售锁定	48.30	41.68	214.00	10,336.20	8,919.52	-
301268	铭利达	2022-03-29	6 个月	网下配售锁定	28.50	34.87	307.00	8,749.50	10,705.09	-
301103	何氏眼科	2022-03-14	6 个月	网下配售锁定	42.50	32.02	351.00	11,475.00	11,239.02	-
688322	奥比中光	2022-06-30	1 个月内(含)	网下新股申购	30.99	30.99	4,592.00	142,306.08	142,306.08	-
301248	杰创智能	2022-04-13	6 个月	网下配售锁定	39.07	29.87	342.00	13,361.94	10,215.54	-
301216	万凯新材	2022-03-21	6 个月	网下配售锁定	35.68	29.84	364.00	12,987.52	10,861.76	-
301279	金道科技	2022-04-06	6 个月	网下配售锁定	31.20	22.81	296.00	9,235.20	6,751.76	-
301187	欧圣电气	2022-04-13	6 个月	网下配售锁定	21.33	22.54	643.00	13,715.19	14,493.22	-
301151	冠龙节能	2022-03-30	6 个月	网下配售锁定	30.82	21.46	441.00	13,591.62	9,463.86	-
688306	均普智能	2022-03-15	6 个月	网下配售锁定	5.08	5.19	23,906.00	121,442.48	124,072.14	-

注：基金持有的股票在流通受限期内，如获得股票红利、送股、转增股、配股的，此新增股票的流通受限期和估值价与原股票一致。

6.4.12.2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6.4.12.3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6.4.12.3.1 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

截至本报告期末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本基金无从事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交易形成的卖出回购证券款，无抵押债券。

6.4.12.3.2 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

截至本报告期末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本基金无从事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交易形成的卖出回

购证券款，无抵押债券。

6.4.12.4 期末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的证券

本基金本期末无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的证券。

6.4.13 金融工具风险及管理

本基金在日常经营活动中涉及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等。基金成立以来，本基金管理人坚持一切从规范运作、防范风险、保护基金持有人利益出发，依照公司内部控制的整体要求，致力于内控机制的建立和完善，公司内部管理制度及业务规范流程的制定和完善，加强内部风险的控制与有效防范，以保证各项法规和管理制度的落实，保证基金合同得到严格履行。

6.4.13.1 风险管理政策和组织架构

为保证公司规范化运作，有效地防范和化解经营风险，确保基金和公司财务和其他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及时，从而最大程度地保护基金持有人的合法权益，本基金管理人奉行全面风险管理体系的建立，建立了科学合理、控制严密、运行高效的各项管理制度：

1、风险管理控制制度

风险控制制度由总则、风险控制的目标和原则、风险控制的机构设置、风险控制的程序、风险类型的界定、风险控制的主要措施、风险控制的具体制度、风险控制制度的监督与评价等部分组成。

风险控制的具体制度主要包括投资风险管理制度、交易风险控制制度、财务风险控制制度、公司资产管理制度等业务风险控制制度，以及岗位分离制度、业务空间隔离制度、作业规则、岗位职责、反馈制度、资料保全制度、保密制度、员工行为守则等程序性风险管理制度。

2、投资管理制度

投资管理制度包括研究业务管理制度、投资决策管理制度、基金交易管理制度等。

制订研究业务管理制度的目的是保持研究工作的独立、客观。研究业务管理制度包括：建立严密的研究工作业务流程，形成科学、有效的研究方法；根据基金合同要求，在充分研究的基础上建立和维护投资对象备选库；建立研究与投资的业务交流制度，保持通畅的交流渠道；建立研究报告质量评价体系。

制订投资决策业务管理制度的目的是严格遵守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确保基金的投资符合基金合同所规定的投资目标、投资范围、投资策略、投资组合和投资限制等要求。投资决策业务管理制度包括投资决策授权制度；投资决策支持制度，重要投资要有详细的研究报告和风险分析支持；投资风险评估与管理制度，在设定的风险权限额度内进行投资决策；投资管理业绩评价制度等。

制订基金交易管理制度的目的是保证基金投资交易的安全、有效、公平。基金交易管理制度包括基金交易的集中交易制度；交易监测、预警、反馈机制；投资指令审核制度；投资指令公平分配

制度；交易记录保管制度；交易绩效评价制度等。

3、监察稽核制度

监察稽核制度包括检查公司业务部门和工作人员是否遵守法律、法规、规章的有关规定；检查公司业务部门和工作人员对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各项管理制度、业务规章的执行情况；对公司各部门业务流程的遵守合规性和有效性的检查、监督、评价及建议等。

6.4.13.2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基金在交易过程中因交易对手未履行合约责任，或者基金所投资证券之发行人出现违约、拒绝支付到期本息，导致基金资产损失和收益变化的风险。本基金均投资于具有良好信用等级度的证券，且通过分散化投资以分散信用风险。本基金投资于一家公司发行的证券市值不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10%，且本基金与由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共同持有一家公司的证券，不得超过该证券的 10%。

本基金在交易所进行的交易均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完成证券交收和款项清算，因此违约风险发生的可能性很小；基金在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前均对交易对手进行信用评估，以控制相应的信用风险。

6.4.13.2.1 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债券投资

单位：人民币元

短期信用评级	本期末 2022年6月30日
A-1	0.00
A-1 以下	0.00
未评级	0.00
合计	0.00

注：本统计数据未包含国债、央行票据、政策性金融债、地方政府债、同业存单。

6.4.13.2.2 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单位：人民币元

短期信用评级	本期末 2022年6月30日
A-1	0.00
A-1 以下	0.00
未评级	0.00
合计	0.00

6.4.13.2.3 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同业存单投资

单位：人民币元

短期信用评级	本期末 2022年6月30日
A-1	0.00

A-1 以下	0.00
未评级	0.00
合计	0.00

注：以上数据按照最新发行人评级填列。

6.4.13.2.4 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债券投资

单位：人民币元

长期信用评级	本期末 2022年6月30日
AAA	0.00
AAA 以下	0.00
未评级	0.00
合计	0.00

注：本统计数据未包含国债、央行票据、政策性金融债、地方政府债、同业存单。

6.4.13.2.5 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单位：人民币元

长期信用评级	本期末 2022年6月30日
AAA	0.00
AAA 以下	0.00
未评级	0.00
合计	0.00

6.4.13.2.6 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同业存单投资

单位：人民币元

长期信用评级	本期末 2022年6月30日
AAA	0.00
AAA 以下	0.00
未评级	0.00
合计	0.00

注：以上数据按照最新发行人评级填列。

6.4.13.3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因金融资产的流动性不足，无法在合理价格变现资产。本基金的流动性风险主要来自于投资品种流动性不足，导致金融资产不能在合理价格变现。本基金采用分散投资、监控流通受限证券比例等方式防范流动性风险，同时基金管理人通过分析持有人结构、申购赎回行为分析、变现比例、压力测试等方法评估组合的流动性风险。

6.4.13.3.1 报告期内本基金组合资产的流动性风险分析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基金运作过程中严格按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及《公开募集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流动性风险管理规定》等法规的要求对本基金组合资产的流动性风险进

行管理，通过独立的风险管理部门对本基金的组合持仓集中度指标、流通受限资产投资比例等流动性指标进行持续的监测和分析。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所持大部分证券在流动性良好的证券交易所或者银行间市场进行交易，除本报告所列示的期末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暂时不能自由转让外，本基金持有的其余资产均能及时变现。评估结果显示本基金的组合持仓变现能力较好，流动性风险可控。

6.4.13.4 市场风险

市场价格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除市场利率和外币汇率以外的市场价格因素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基金主要投资于证券交易所上市或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的股票和债券，所面临的最大市场价格风险由所持有的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决定。

6.4.13.4.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基金的财务状况和现金流量受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基金持有的大部分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不计息，因此本基金的收入及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在很大程度上独立于市场利率变化。本基金的生息资产主要为银行存款、结算备付金及债券投资等。

6.4.13.4.1.1 利率风险敞口

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 2022 年 6 月 30 日	1 年以内	1-5 年	5 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资产					
银行存款	8,411,585.29	-	-	-	8,411,585.29
结算备付金	638,742.16	-	-	-	638,742.16
存出保证金	179,792.12	-	-	-	179,792.12
交易性金融资产	8,676,685.92	-	-	295,583,758.15	304,260,444.0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	-	-
应收清算款	-	-	-	-	-
应收股利	-	-	-	-	-
应收申购款	-	-	-	749,710.15	749,710.15
其他资产	-	-	-	-	-
资产总计	17,906,805.49	-	-	296,333,468.30	314,240,273.79
负债					

短期借款	-	-	-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	-	-
应付清算款	-	-	-	929,484.15	929,484.15
应付赎回款	-	-	-	470,380.60	470,380.60
应付管理人报酬	-	-	-	363,825.28	363,825.28
应付托管费	-	-	-	60,637.54	60,637.54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	15,184.52	15,184.52
应交税费	-	-	-	-	-
应付利润	-	-	-	-	-
其他负债	-	-	-	545,467.76	545,467.76
负债总计	-	-	-	2,384,979.85	2,384,979.85
利率敏感度缺口	17,906,805.49	-	-	293,948,488.45	311,855,293.94

6.4.13.4.1.2 利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分析	相关风险变量的变动	对资产负债表日基金资产净值的影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
		2022 年 6 月 30 日
	利率上升 25 个基点	-4,756.29
	利率下降 25 个基点	4,777.77

注：本基金于 2022 年 1 月 25 日成立，无上年度末数据。

6.4.13.4.2 外汇风险

本基金投资于海外市场，海外市场金融品种以外币计价，如果所投资市场的货币相对于人民币贬值，将对基金收益产生不利影响；外币对人民币的汇率大幅波动也将加大基金净值波动的幅度。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所有资产及负债以人民币计价，因此本报告期末无外汇风险。

6.4.13.4.3 其他价格风险

其他价格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除市场利率和外汇汇率以外的市场价格因素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基金所面临的其他价格风险来源于单个证券发行主体自身经营情况或特殊事项的影响，也可能来源于证券市场整体波动的影响。本基金通过投资组合的分散化降低其他价格风险，并且本基金基金管理人每日对本基金所持有的证券价格实施监控。

6.4.13.4.3.1 其他价格风险敞口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2 年 6 月 30 日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交易性金融资产—股票投资	295,583,758.15	94.78
交易性金融资产—贵金属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权证投资	-	-
其他	-	-
合计	295,583,758.15	94.78

注：其他价格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除市场利率和外汇汇率以外的市场价格因素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主要涉及股票、可转债、可交换债、权证等交易性金融资产。

6.4.13.4.3.2 其他价格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金鹰时代先锋混合 A

分析	相关风险变量的变动	对资产负债表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影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 2022 年 6 月 30 日
	业绩比较基准变动+5%	5,624,871.40
	业绩比较基准变动-5%	-5,624,871.40

注：本基金于 2022 年 1 月 25 日成立，无上年度末数据。

金鹰时代先锋混合 C

分析	相关风险变量的变动	对资产负债表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影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 2022 年 6 月 30 日
	业绩比较基准变动+5%	477,269.62
	业绩比较基准变动-5%	-477,269.62

注：本基金于 2022 年 1 月 25 日成立，无上年度末数据。

6.4.14 公允价值

6.4.14.1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计量的方法

本基金对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的金融资产与金融负债根据对计量整体具有重大意义的最低层级的输入值确定公允价值计量层级。公允价值计量层次可分为：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6.4.14.2 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6.4.14.2.1 各层次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单位：人民币元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	本期末 2022 年 6 月 30 日
第一层次	294,998,439.77
第二层次	8,818,992.00
第三层次	443,012.30
合计	304,260,444.07

6.4.14.2.2 公允价值所属层次间的重大变动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公允价值所属层级间的重大变动。

对于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证券，若出现重大事项停牌、交易不活跃、或属于非公开发行等情况，本基金分别于停牌日至交易恢复活跃日期间、交易不活跃期间及限售期间将相关证券的公允价值列入第二层级或第三层级，上述事项解除时将相关证券的公允价值列入第一层级。

6.4.14.3 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的说明

于 2022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无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6.4.14.4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的相关说明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主要包括应收款项、卖出回购金融资产和其他金融负债，其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之间无重大差异。

6.4.15 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于 2022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无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7 投资组合报告

7.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295,583,758.15	94.06
	其中：股票	295,583,758.15	94.06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8,676,685.92	2.76
	其中：债券	8,676,685.92	2.76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9,050,327.45	2.88
8	其他各项资产	929,502.27	0.30
9	合计	314,240,273.79	100.00

注：其他资产包括：交易保证金、应收利息、应收证券清算款、其他应收款、应收申购款。

7.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7.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1,879.18	0.00
B	采矿业	-	-
C	制造业	282,249,454.41	90.51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	-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3,753,207.54	1.20
J	金融业	-	-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8,753,682.00	2.81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814,296.00	0.26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11,239.02	0.00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295,583,758.15	94.78

7.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通过港股通投资的股票。

7.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300750	宁德时代	55,500	29,637,000.00	9.50
2	601012	隆基绿能	440,040	29,319,865.20	9.40
3	002709	天赐材料	448,100	27,809,086.00	8.92
4	300014	亿纬锂能	274,200	26,734,500.00	8.57
5	603799	华友钴业	267,930	25,619,466.60	8.22
6	603456	九洲药业	364,400	18,839,480.00	6.04
7	002459	晶澳科技	228,060	17,993,934.00	5.77
8	300680	隆盛科技	637,300	16,518,816.00	5.30
9	605123	派克新材	112,400	15,816,928.00	5.07
10	002920	德赛西威	83,700	12,387,600.00	3.97
11	000420	吉林化纤	1,926,200	9,187,974.00	2.95
12	300928	华安鑫创	155,400	8,753,682.00	2.81
13	002179	中航光电	97,900	6,199,028.00	1.99
14	835185	贝特瑞	73,766	6,098,972.88	1.96
15	603678	火炬电子	100,700	4,713,767.00	1.51
16	600893	航发动力	103,300	4,701,183.00	1.51
17	002824	和胜股份	78,200	4,300,218.00	1.38
18	688120	华海清科	16,065	3,990,546.00	1.28
19	002373	千方科技	336,600	3,742,992.00	1.20
20	300353	东土科技	402,600	3,623,400.00	1.16
21	300751	迈为股份	6,900	3,387,210.00	1.09
22	300363	博腾股份	40,700	3,174,193.00	1.02
23	300447	全信股份	144,900	2,951,613.00	0.95
24	300776	帝尔激光	13,700	2,367,360.00	0.76
25	688559	海目星	31,453	2,286,633.10	0.73
26	603938	三孚股份	38,400	1,898,112.00	0.61

27	300775	三角防务	33,400	1,608,210.00	0.52
28	000888	峨眉山 A	88,800	814,296.00	0.26
29	688349	三一重能	5,158	210,188.50	0.07
30	688331	荣昌生物	4,847	208,130.18	0.07
31	688047	龙芯中科	1,916	176,559.40	0.06
32	688322	奥比中光	4,592	142,306.08	0.05
33	688306	均普智能	23,906	124,072.14	0.04
34	001270	铖昌科技	568	57,481.60	0.02
35	601089	福元医药	1,749	36,816.45	0.01
36	001323	慕思股份	573	28,111.38	0.01
37	301187	欧圣电气	643	14,493.22	0.00
38	301097	天益医疗	239	11,431.37	0.00
39	001268	联合精密	409	11,337.48	0.00
40	301103	何氏眼科	351	11,239.02	0.00
41	301216	万凯新材	364	10,861.76	0.00
42	301268	铭利达	307	10,705.09	0.00
43	301248	杰创智能	342	10,215.54	0.00
44	301151	冠龙节能	441	9,463.86	0.00
45	301258	富士莱	214	8,919.52	0.00
46	301150	中一科技	103	8,524.28	0.00
47	301237	和顺科技	196	8,204.56	0.00
48	301279	金道科技	296	6,751.76	0.00
49	002714	牧原股份	34	1,879.18	0.00

7.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7.4.1 累计买入金额超出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买入金额	占期末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1	300750	宁德时代	36,580,928.00	11.73
2	601111	中国国航	30,864,249.78	9.90
3	600111	北方稀土	29,706,023.75	9.53
4	603799	华友钴业	28,558,149.00	9.16
5	600011	华能国际	27,685,777.47	8.88
6	300014	亿纬锂能	25,974,295.24	8.33
7	603477	巨星农牧	25,451,840.00	8.16
8	002714	牧原股份	25,432,231.90	8.16
9	601012	隆基绿能	25,273,620.84	8.10
10	688599	天合光能	24,423,626.22	7.83
11	600519	贵州茅台	23,053,536.80	7.39

12	002709	天赐材料	22,558,111.47	7.23
13	600027	华电国际	20,989,310.00	6.73
14	300498	温氏股份	18,943,910.20	6.07
15	603456	九洲药业	18,536,730.00	5.94
16	300680	隆盛科技	17,938,514.00	5.75
17	603363	傲农生物	17,628,359.42	5.65
18	300274	阳光电源	17,184,382.88	5.51
19	605123	派克新材	15,741,950.00	5.05
20	600115	中国东航	15,194,035.16	4.87
21	600021	上海电力	14,297,724.75	4.58
22	002459	晶澳科技	14,102,761.00	4.52
23	601166	兴业银行	13,215,324.00	4.24
24	000858	五 粮 液	12,636,083.00	4.05
25	600926	杭州银行	10,720,522.80	3.44
26	601677	明泰铝业	10,453,397.30	3.35
27	000831	五矿稀土	10,429,535.36	3.34
28	002920	德赛西威	10,072,017.00	3.23
29	000420	吉林化纤	9,884,997.08	3.17
30	300928	华安鑫创	9,099,669.36	2.92
31	002487	大金重工	8,910,941.00	2.86
32	300233	金城医药	8,530,614.00	2.74
33	600893	航发动力	8,263,351.00	2.65
34	H00700	腾讯控股	8,213,332.68	2.63
35	300207	欣旺达	8,070,062.00	2.59
36	000069	华侨城 A	7,983,993.00	2.56
37	H03690	美团-W	7,334,262.75	2.35
38	000875	吉电股份	7,223,194.00	2.32
39	600188	兖矿能源	7,147,932.00	2.29
40	301060	兰卫医学	7,021,328.98	2.25
41	000792	盐湖股份	6,732,038.00	2.16
42	002824	和胜股份	6,497,561.00	2.08
43	002179	中航光电	6,298,525.20	2.02
44	688075	安旭生物	6,239,397.45	2.00

7.4.2 累计卖出金额超出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卖出金额	占期末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1	601111	中国国航	31,025,812.00	9.95
2	603477	巨星农牧	29,150,151.00	9.35
3	002714	牧原股份	26,254,573.90	8.42
4	600111	北方稀土	25,355,605.00	8.13
5	688599	天合光能	21,338,713.98	6.84

6	600011	华能国际	21,016,426.00	6.74
7	600519	贵州茅台	20,784,418.00	6.66
8	600027	华电国际	17,474,285.00	5.60
9	300498	温氏股份	16,007,753.00	5.13
10	300274	阳光电源	15,039,066.84	4.82
11	603363	傲农生物	13,852,520.90	4.44
12	600115	中国东航	13,846,686.16	4.44
13	601166	兴业银行	11,917,434.00	3.82
14	000858	五 粮 液	10,973,886.70	3.52
15	600021	上海电力	10,861,762.00	3.48
16	600926	杭州银行	10,003,359.00	3.21
17	000831	五矿稀土	9,433,925.00	3.03
18	601677	明泰铝业	8,922,551.29	2.86
19	002487	大金重工	8,525,740.00	2.73
20	300207	欣旺达	8,026,212.00	2.57
21	000069	华侨城 A	7,734,493.00	2.48
22	H00700	腾讯控股	7,663,304.93	2.46
23	600188	兖矿能源	7,629,647.00	2.45
24	000875	吉电股份	7,624,834.00	2.44
25	301060	兰卫医学	7,084,517.71	2.27
26	300750	宁德时代	6,684,704.62	2.14
27	300233	金城医药	6,249,722.00	2.00
28	H03690	美团-W	6,244,215.41	2.00

7.4.3 买入股票的成本总额及卖出股票的收入总额

单位：人民币元

买入股票成本（成交）总额	1,007,687,841.56
卖出股票收入（成交）总额	681,326,310.36

7.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8,676,685.92	2.78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	-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	-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	-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8,676,685.92	2.78

7.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19658	21 国债 10	56,060.00	5,712,790.46	1.83
2	019666	22 国债 01	29,310.00	2,963,895.46	0.95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仅持有 2 只债券。

7.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7.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投资。

7.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7.10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无。

7.1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7.11.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无。

7.11.2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无。

7.12 本报告期投资基金情况

7.12.1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基金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基金投资。

7.13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7.13.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未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7.13.2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没有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7.13.3 期末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1	存出保证金	179,792.12
2	应收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749,710.15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929,502.27

7.13.4 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7.13.5 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7.13.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8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8.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份额单位：份

份额级别	持有人户数(户)	户均持有的基金份额	持有人结构			
			机构投资者		个人投资者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金鹰时代先锋混合 A	3,614	86,857.48	10,474,809.20	3.34%	303,428,138.78	96.66%
金鹰时代先锋混合 C	1,108	24,117.00	1,150,297.00	4.30%	25,571,338.27	95.70%
合计	4,722	72,135.66	11,625,106.20	3.41%	328,999,477.05	96.59%

8.2 期末上市基金前十名持有人

本基金非上市基金。

8.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项目	份额级别	持有份额总数（份）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基金管理人所有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	金鹰时代先锋混合 A	1,571,839.98	0.50%
	金鹰时代先锋混合 C	465,567.82	1.74%
	合计	2,037,407.80	0.60%

8.4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的情况

项目	份额级别	持有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万份）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	金鹰时代先锋混合 A	50~100

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金鹰时代先锋混合 C	0~10
	合计	50~100
本基金基金经理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金鹰时代先锋混合 A	0
	金鹰时代先锋混合 C	0
	合计	0

§9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金鹰时代先锋混合 A	金鹰时代先锋混合 C
基金合同生效日（2022 年 1 月 25 日）基金份额总额	329,062,239.20	32,422,966.67
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报告期期末基金总申购份额	8,707,355.78	14,591,592.93
减：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报告期期末基金总赎回份额	23,866,647.00	20,292,924.33
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报告期期末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	-
本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313,902,947.98	26,721,635.27

§10 重大事件揭示

10.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无会议决议。

10.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1、本报告期，本基金管理人高级管理人员进行了调整。2022 年 3 月 5 日，王铁先生离任公司董事长；姚文强先生离任公司总经理，转任公司董事长；周蔚女士离任公司常务副总经理，转任公司总经理。2022 年 3 月 18 日，公司法定代表人变更为姚文强先生。2022 年 3 月 19 日，姚文强先生离任公司首席信息官；刘盛先生离任公司督察长，转任公司副总经理兼首席信息官；凡湘平先生担任公司督察长。截至报告日，姚文强先生担任公司董事长及法定代表人，周蔚女士担任公司总经理，耿源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牟敦国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刘盛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兼首席信息官，凡湘平先生担任公司督察长。

2、本报告期内，无涉及本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10.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本报告期内未发生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10.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本基金报告期内没有改变基金投资策略。

10.5 本报告期持有的基金发生的重大影响事件

本基金报告期内未持有基金。

10.6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本报告期未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10.7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托管业务部门及其相关高级管理人员无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10.8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10.8.1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股票投资及佣金支付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交易单元数量	股票交易		应支付该券商的佣金		备注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中信建投证券	2	437,947,385.09	25.99%	380,232.70	25.11%	-
中信证券	1	424,317,241.22	25.18%	387,325.95	25.58%	-
光大证券	1	274,316,994.81	16.28%	249,978.65	16.51%	-
广发证券	1	186,669,018.66	11.08%	166,565.75	11.00%	-
招商证券	1	142,742,934.01	8.47%	129,772.54	8.57%	-
申万宏源证券（西部）	1	107,313,197.94	6.37%	97,737.67	6.45%	-
国信证券	1	58,698,196.14	3.48%	54,041.10	3.57%	-
申万宏源证券	1	52,755,444.89	3.13%	48,601.62	3.21%	-

平安证券	2	57,870.00	-	52.74	-	-
------	---	-----------	---	-------	---	---

注：本基金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加强证券投资基金监管有关问题的通知》（证监基字[1998]29号）的有关规定要求及金鹰成份股优选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规定的选择券商的标准，选择券商租用其席位。本基金管理人负责选择证券经营机构，租用其交易单元作为本基金的专用交易单元。本基金专用交易单元的选择标准如下：

- （1）经营行为稳健规范，内控制度健全，在业内有良好的声誉；
- （2）具备基金运作所需的高效、安全的通讯条件，交易设施满足基金进行证券交易的需要；
- （3）具有较强的全方位金融服务能力和水平，包括但不限于：有较好的研究能力和行业分析能力，能及时、全面地向公司提供高质量的关于宏观、行业及市场走向、个股分析的报告及丰富全面的信息；能根据公司所管理基金的特定要求，提供专门研究报告，具有开发量化投资组合模型的能力；能积极为公司投资业务的开展，投资信息的交流以及其他方面业务的开展提供良好的服务和支持。

本基金专用交易单元的选择程序如下：

- （1）本基金管理人根据上述标准考察后确定选用交易单元的证券经营机构。
- （2）基金管理人和被选中的证券经营机构签订交易单位租用协议。

10.8.2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其他证券投资的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债券交易		债券回购交易		权证交易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回购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权证成交总额的比例
中信建投证券	-	-	-	-	-	-
中信证券	3,201,612.00	32.25%	-	-	-	-
光大证券	-	-	108,400,000.00	100.00%	-	-
广发证券	-	-	-	-	-	-
招商证券	-	-	-	-	-	-
申万宏源证券（西部）	-	-	-	-	-	-
国信证券	6,726,053.70	67.75%	-	-	-	-
申万宏源证券	-	-	-	-	-	-
平安证券	-	-	-	-	-	-

注： 本基金专用交易单位的选择程序如下：

- （1）本基金管理人根据上述标准考察后确定选用交易单位的证券经营机构。
- （2）基金管理人和被选中的证券经营机构签订交易单位租用协议。

10.9 其他重大事件

序号	公告事项	法定披露方式	法定披露日期
1	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金鹰时代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新增代销机构的公告	证监会规定媒介	2022-01-07
2	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部分基金新增腾安基金销售（深圳）有限公司为代销机构并开通基金转换、基金定投业务及费率优惠的公告	证监会规定媒介	2022-01-07
3	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金鹰时代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新增代销机构的公告	证监会规定媒介	2022-01-10
4	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金鹰时代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新增代销机构的公告	证监会规定媒介	2022-01-11
5	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金鹰时代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新增代销机构的公告	证监会规定媒介	2022-01-12
6	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金鹰时代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新增代销机构的公告	证监会规定媒介	2022-01-13
7	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金鹰时代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新增代销机构的公告	证监会规定媒介	2022-01-18
8	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参与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投资及相关风险揭示的公告	证监会规定媒介	2022-01-19
9	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全资子公司固有资金认购金鹰时代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公告	证监会规定媒介	2022-01-19
10	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参与万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代销机构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证监会规定媒介	2022-01-24
11	金鹰时代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生效公告	证监会规定媒介	2022-01-26
12	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全资子公司固有资金申购公司旗下基金的公告	证监会规定媒介	2022-02-08
13	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部分基金新增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同业易管家平台为代销机构并开通基金转换、基金定投业务及费率优惠的公告	证监会规定媒介	2022-02-15
14	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参	证监会规定媒介	2022-03-01

	与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代销机构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15	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行业高级管理人员变更公告	证监会规定媒介	2022-03-05
16	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行业高级管理人员变更公告	证监会规定媒介	2022-03-05
17	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董事变更的公告	证监会规定媒介	2022-03-05
18	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行业高级管理人员变更公告	证监会规定媒介	2022-03-05
19	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参与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代销机构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证监会规定媒介	2022-03-10
20	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参与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等代销机构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证监会规定媒介	2022-03-15
21	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部分基金新增北京创金启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为代销机构并开通基金转换、基金定投业务及费率优惠的公告	证监会规定媒介	2022-03-16
22	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法定代表人变更的公告	证监会规定媒介	2022-03-19
23	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行业高级管理人员变更公告	证监会规定媒介	2022-03-19
24	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行业高级管理人员变更公告	证监会规定媒介	2022-03-19
25	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行业高级管理人员变更公告	证监会规定媒介	2022-03-19
26	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部分基金新增上海陆享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为代销机构并开通基金转换、基金定投业务及费率优惠的公告	证监会规定媒介	2022-03-25
27	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参与泰信财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代销机构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证监会规定媒介	2022-04-13
28	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金鹰时代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开放日常申购（赎回、转换、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公告	证监会规定媒介	2022-04-21
29	金鹰时代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2 年一季度报告	证监会规定媒介	2022-04-22
30	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全部基金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提示性公告	证监会规定媒介	2022-04-22
31	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参与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代销机构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证监会规定媒介	2022-04-25
32	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调整长	证监会规定媒介	2022-04-29

	期停牌股票估值方法的公告		
33	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部分基金新增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同业易管家平台为代销机构并开通基金转换、基金定投业务及费率优惠的公告	证监会规定媒介	2022-05-12
34	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董事变更的公告	证监会规定媒介	2022-05-21
35	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管理人住所变更公告	证监会规定媒介	2022-06-08

注：相关信息披露文件请通过本基金管理人网站、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及规定报刊查询。

§11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11.1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无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12 备查文件目录

12.1 备查文件目录

- 1、中国证监会注册的金鹰时代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发行及募集的文件。
- 2、《金鹰时代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3、《金鹰时代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4、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批准成立批件、营业执照、公司章程。
- 5、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和营业执照。
- 6、本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规定媒介公开披露的基金份额净值、季度报告、年度报告、更新的招募说明书及其他公告。

12.2 存放地点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托管人住所

12.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在营业时间免费查阅或按工本费购买复印件，也可登录本基金管理人网站查阅，本基

金管理人网址：<http://www.gefund.com.cn>。

投资者对本报告书如有疑问，可咨询本基金管理人客户服务中心，客户服务中心电话：
4006-135-888 或 020-83936180。

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八月三十日